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

会
议
文
件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八日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
议程及相关事项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2011 年 4 月 18 日上午 9:30

三、会议地点：苏州市新区狮山路 35 号金河大厦 25 楼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审议事项

(1)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红利分配方案

(5) 关于公司向部分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6)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7)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负责本公司审计工作的议案

(8)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负责出具本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11 年度董、监事薪酬的议案

五、会议议程

(1) 董事长纪向群先生介绍出席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年会的股东代表，介绍会议议程、议案，并宣布股东大会正式开始；

(2) 董事长纪向群先生作《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

(3) 监事会主席吴友明先生作《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

(4) 财务负责人茅宜群女士作《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

(5) 财务负责人茅宜群女士提出《公司 2011 年度红利分配方案》，股东大会审议

并表决；

(6) 董事孔丽女士提出《关于公司向部分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

(7) 副董事长高剑平先生提出《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

(8) 董事孔丽女士提出《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负责本公司审计工作的议案》，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

(9) 董事孔丽女士提出《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负责出具本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

(10) 董事、总经理徐明先生提出《关于公司 2011 年度董、监事薪酬的议案》，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

(11) 董事长纪向群先生请一名与会监事、两名股东代表及与会律师检票、监票，统计投票结果，并宣布投票统计结果；

(12) 董事会秘书缪凯先生请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并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13) 董事长纪向群先生宣布大会结束。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4 月 18 日

议案一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见年度报告第八节)

议案二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见年度报告第九节)

议案三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见年度报告第十一节)

议案四

2011 年度红利分配方案

1.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 公本年度实现母公司净利润 129,558,045.52 元, 提取盈余公积 12,955,804.55 元, 扣除本期实施的现金股利分配 98,735,616.00 元, 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 195,762,696.36 元, 本年末实际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213,629,321.33 元。

本年度拟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5,788.16 万股为基数,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 元 (含税), 合计分配 42,315,264.00 元。

议案五

关于公司向部分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012 年, 公司在加大房地产开发投资的同时, 还将进一步加大对文化旅游产业资源的投资。2012 年, 公司各类房地产项目施工面积达 270 万平方米, 其中商品房 206 万平方米, 经营性物业 21 万平方米, 代建项目 43 万平方米。其中全年计划新开工面积 93 万平方米, 主要为商品房 83 万平方米, 重点开发项目主要有新港马运路地块、新港吴江天城花园、新创苏地 2010-B-20 地块、永新镇湖苏里、徐州住宅地块等。文化旅游资源投资主要包括徐州欢乐世界文化广场建设以及苏州乐园正在进行的旅游全产业链整合, 包括增加投资经济型酒店投资、开发旅游文化用品等。

在目前房地产行业较为严厉的政策调控环境下，公司在资本市场进行股权融资的可能性较小，同时在房地产调控政策不明朗的情况下，商品房销售量增幅有限，销售回笼资金减少，而公司现有的生产经营规模对资金仍有较大的需求量。为了保证公司各项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2012 年，公司一方面将进一步加大销售力度，扩大销售，加速销售资金回笼，一方面充分发挥公司进行优势产业整合的优势，积极与银行等各金融机构进行广泛合作，最大限度寻求金融资本的支持。2012 年，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 134.71 亿元人民币。在总额度不突破的情况下，各金融机构的授信额度可作增减调整。

议案六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自聘用独立董事并建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及经营管理决策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为公司的发展作出了很大的贡献。

目前公司独立董事津贴自 2008 年调至每年每人 5 万元标准以来，一直未作调整，参照公司同类、同规模及同行业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水平，拟对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从每年每人 5 万元提高到每年每人 6 万元的水平。

议案七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负责本公司审计工作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是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研究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能坚持公正、客观、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审计工作认真、负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为了保障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延续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本公司 2012 年度审计工作。

议案八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负责出具本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做好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名列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治理板块中的上市公司须在年报中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2011 年, 公司被江苏证监局推荐为内控规范试点单位, 按要求公司聘请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内部控制运行状况出具了审计报告。

经公司研究决定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及 2011 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 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负责出具本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议案九

关于公司 2011 年度董、监事薪酬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 2011 年度董事、监事的薪酬分配, 强化其诚信与勤勉意识, 现对公司董事、监事 2011 度薪酬明确如下:

公司现有董监事成员 12 名, 其中董事 9 名 (含独立董事 3 名), 监事 3 名。公司独立董事实行年度津贴制, 每位董事的年津贴标准为 5 万元, 其他在公司领薪的董事和监事 (经营层高管兼任董监事除外) 按照公司现有的《苏州高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确定 2011 年度薪酬如下表:

姓名	职务	2011 年度薪酬总额 (万元)
纪向群	董事长	55.17
高剑平	副董事长	51.35
孔丽	董事	53.10
吴友明	监事会主席	55.30
孙平	监事	52.46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 年 4 月 18